

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开拓路5号中关村生物医药园A406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松山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许日山、陈垒、王英典、徐辉、任自力因公差及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8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8 日